

合肥市教育局

合教秘〔2020〕29号

关于做好2020年春季学期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 建档立卡等免学费资助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主管部门，市管普通高中学校：

根据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普通高中部分）预算的通知》（皖财教〔2019〕1348号）精神，2020年普通高中资助经费预算已下达到位。为切实做好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建档立卡等免学杂费资助工作，现将2020年春季学期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免学费发放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助名额与标准

（一）按照“学年评定、学期发放、新增学生、重新评定”的原则，各市管学校2020年春季学期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建档立卡等免学费资助人数及金额应参照2019年秋季学期的数字进行分配，因特殊情况需调整享受国家助学金、免学费的学生，评定标准应按照市关于转发《安徽省教育厅等六部门关于印发〈安徽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合教秘〔2019〕385号）要求，做好相关工作。

（二）资助标准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平均 2000 元，可分为 3000 元、2000 元、1000 元三个档次。

建档立卡等免学杂费标准为省级示范高中 850 元/学期、市级示范高中 700 元/学期、一般普通高中 350 元/学期。民办学校按当地同类型公办学校免学杂费标准予以补助。

（三）各县（市）区根据中央和省下达资金标准自行制定分配名额。

二、相关要求

（一）加强领导。各单位要提高认识，要与财政部门积极协调配合，及时、足额落实应负担的资金，同时加强学生的学籍管理，确保学生资助信息真实、可靠。

（二）做好疫情期间学生资助工作。按省厅文件要求加大对感染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资助和关爱力度。要认真进行摸排，建立台账，按照规范的认定程序，通过国家资助、校内资助等多种方式，帮助他们渡过难关，顺利完成学业。

（三）各单位须建立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精准扶贫台账，实行动态监管，精准资助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确保教育扶贫尽快见成效，提高资助工作的效率和质量。

各学校需要将本校在籍在校学生信息在安徽省《建档立卡学生资助管理系统》中进行比对，确定本校建档立卡家庭学生。不在《建档立卡学生资助系统》中，能提供扶贫手册者，可同等享受资助。

凡是建档立卡家庭学生、非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农村低保家庭学生、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等四类学生，直

接免除学费，不得先收后退。

（四）2020年春季学期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发放工作必须于2020年5月15日前发放完毕。市管普通高中须于4月30日前将《合肥市区2020年春季学期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汇总表》（附件1）、《合肥市区2020年春季学期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明细表》（附件2）、《合肥市区2020年春季学期普通高中建档立卡等免学费学生情况汇总表》（附件3）、《合肥市区2020年春季学期普通高中建档立卡等免学费明细表》（附件4）、《合肥市区2020年春季学期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公示》（附件5）纸质版2份及电子版报市学生事务管理中心。同时在《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中提交春季学期助学金免学费名单。

按市财政局要求，从2018年春季学期起，庐阳、瑶海、蜀山、包河四区所属普通高中学校的助学金、免学费的资金地方承担部分即40%由各区承担。四区所属普通高中学校材料报送到所属区教育局主管部门。

（五）各学校应认真核对受助学生卡号，如有遗失或变更，应及时进行补办和修改，确保资金及时发放到受助学生卡上。至6月底，发放不成功的银行卡将不再进行发放，因发放账户信息不准造成发放不成功，引起不良影响的，将予以通报批评。

（六）做好校内资助工作。各单位要按照《合肥市学校校内资助管理办法》（合教〔2014〕88号）要求，从事业收入中足额提取使用校内资助经费，积极开展校内资助工作。

（七）各校要严格按照市关于转发《安徽省教育厅等六部门关于印发〈安徽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合教秘〔2019〕385号）要求，结合本校实际，制定校级认定

办法，4月30日前以学校文件形式上报市学生事务管理中心备案。

（八）及时维护安徽省《建档立卡资助系统》和《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普高子系统》，确保信息准确完整，对未完成系统填报的县（市）区及学校，将下发学生资助整改通知书。

（九）项目执行中如有问题，请及时反馈。

市学生事务管理中心联系人：梅竹，联系电话：0551-63505193，电子邮箱：HFZZ123@126.com。

市工商银行资助专用卡联系人：张丽，联系电话：18105517026。

- 附件：1. 合肥市区2020年春季学期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受助学生汇总表
2. 合肥市区2020年春季学期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受助学生明细表
3. 合肥市区2020年春季学期普通高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免学费学生情况汇总表
4. 合肥市区2020年春季学期普通高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杂费明细表
5. 合肥市区2020年春季学期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公示



（此件主动公开）